

证券代码：871339

证券简称：光电安辰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-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39	光电安辰	2025年4月25日

-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-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中伦文德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天津市河西区梅江道 4 号内六号楼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形成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4 年公司年度报告》（2025-003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00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形成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董事会批准报出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，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，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对 2025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，形成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单位:元

序号	关联方	交易内容	预计交易额
1	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	15,000,000

		购买商品、接受服务 借款	0
2	天津光电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	1,000,000
		购买商品、接受服务	0

(九) 审议《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过程中认真敬业、客观、公正地执业，为公司出具了客观、公允的审计报告。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提请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2025-006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2.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；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、持股凭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3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（授权委托书请来电索取）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上午 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天津市河西区梅江道 4 号内六号楼董事会秘书处（信函注明
“股东大会”字样）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彤，联系电话：022-88228380，
传真：022-88165539，邮编：300221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所有东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
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
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9 日